

证券代码：002012

证券简称：凯恩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6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续聘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中国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一、拟续聘/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拟聘任事务所成立日期：2011年07月18日

拟聘任事务所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拟聘任事务所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拟聘任事务所首席合伙人：钟建国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数量为250人、注册会计师人数为2,363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为954人。

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298,750.19万元，经审计的审计业务收入为260,067.29万元，经审计的证券业务收入为154,675.7万元。

2025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757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房地产业，金融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采矿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综合，卫

生和社会工作等。审计收费 70,900 万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81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 2025 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天健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天健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投资者	华仪电气、东海证券、天健	2024 年 3 月 6 日	天健作为华仪电气 2017 年度、2019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仪电气涉嫌财务造假，在后续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案件中被列为共同被告，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已完结（天健需在 5% 的范围内与华仪电气承担连带责任，天健已按期履行判决）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其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下同）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6 次、监督管理措施 20 次、自律监管措施 20 次，纪律处分 5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134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20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69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60 人次、纪律处分 25 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廖屹峰，2003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0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3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6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 3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叶丽莲，2019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6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 0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员：倪春华，1999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199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9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5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 8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廖屹峰、签字注册会计师叶丽莲、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倪春华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项目合伙人廖屹峰、签字注册会计师叶丽莲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倪春华，均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费用定价原则：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工作量和时间，根据行业标准和公司审计工作的实际情况决定其报酬。

经协商，2026 年度审计费用为 56 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 41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 15 万元。本期财务报告审计费用较上期持平。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中国证监会出台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 号）（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相关规定，为了形成以质量为导向的选聘机制，确保公平、公正地选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制定了《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以下简称“《选聘制度》”），依照《管理办法》的要求及《选聘制度》开展选聘评价工作，从资质条件、质量管理水平、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等，多方面、全方位地对候选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客观评价。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度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

事务所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给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条件、质量管理水平、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具备丰富的经验和业务素质，能够客观、公允、独立地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控审计服务。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 （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度第六次会议决议；
- （三）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7 日